

盘山县财政局预算指标文件

盘县财指社〔2020〕649号

关于下达专项资金支出指标的通知

社保专户:

根据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专项资金支出指标的通知》(盘财指社[2020]793号)文件精神为提高预算完整性,加快支出进度,现下达单位2020年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补助资金44万元,(纳入直达基层资金管理,标识“01003特殊转移支付”)。具体情况如下:支出请列入“2082602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”。在分配直达资金时,请按如下要求办理:(一)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“01003特殊转移支付”,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,且保持不变。(二)此前已下达的2020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经费(盘县财指社〔2020〕403号下达),此次全额调整纳入直达资金管理(保持科目不变),添加标识“02001参照直达资金”统筹用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

基础养老金的发放，并及时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。

资金来源:省专项(特殊转移支付)

政府经济分类:项目支出-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-离退休费

“三保”支出类别:保民生

